

“三布五化”视角下新时代高校法学教育中课程思政路径研究

胡瓷红, 方玺渊

浙江理工大学法学与人文学院, 浙江 杭州

收稿日期: 2026年3月17日; 录用日期: 2026年4月15日; 发布日期: 2026年4月27日

摘要

在满足高校课程建设的理论需求、课程思政与高校法学教育的天然内在联系、储备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增量资源的现实需要等方面,“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育教学建设意义非凡。“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育教学的重点在于,“三布”应以树立价值观根基为精神指引,以核心价值追求为价值根基,并通过“知行合一”的实践教学创新,将思政元素内容布局有机融入专业培养。“五化”旨在课程思政建设教学主题的体系化、高校教师思政内涵的常态化、课程思政资源开发的动态化、实践活动结构化、教学推展制度化保障,提升法学教育的建设性,为培养信仰坚定、德法兼修的高素质法治人才提供路径指引。

关键词

法学教育, 课程思政, 协同育人, 教学, 德法兼修

Research on the Path of Curriculum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New Era University Law Education under the “Three-Layout Five-Transformation” Model

Cihong Hu, Xiyuan Fang

School of Law and Humanities, Zhejiang Sci-Tech University, Hangzhou Zhejiang

Received: March 17, 2026; accepted: April 15, 2026; published: April 27, 2026

Abstract

In terms of meeting the theoretical needs of university course construction, the natural inherent

connection between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and university legal education, and the practical need to reserve incremental resources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university courses, the integration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into the teaching and educational construction of university legal education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he focus of integrating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into the teaching and educational construction of university legal education is that: “Three Layouts” should take establishing the foundation of values as the spiritual guidance, core value pursuits as the value foundation, and through innovative practical teaching that combines “knowledge with action”, organically integrat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lements into professional cultivation. “Five Transformations” aim to systematize the teaching themes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normalize the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connotation of university teachers, dynamically develop resources for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courses, structure practical activities, and institutionalize the promotion of teaching to enhance the constructive development of legal education, providing a path guidance for cultivating high-quality legal talents with firm beliefs and comprehensive moral and legal cultivation.

Keywords

Law Education, Curriculum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Teaching, Moral and Legal Cultivation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2023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意见》,明确提出“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工作始终”[1]。在2024年《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更是提到了“完善立德树人机制,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2]。这两份纲领性文件互为支撑,深刻总结了思政教育的内在规律,共同构筑起培养高水平法治人才的制度屏障,更形成了一套有机互动的制度体系,指明了法学教育改革的必由之路,为新时代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培养提供了坚实的政策基石与行动指南。

“课程思政”本质上是一种将思想政治教育科学植入专业教学的育人范式。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战略的关键抓手,它超越了传统知识单向传授的局限,旨在构建一种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协同的生态[3]。特别是在法学教育场域中,其核心诉求在于打破专业技能与价值理性的壁垒,将价值塑造的引导力、知识传授的支撑力与能力培养的实践力进行深度耦合与有机重组。

本研究旨在讨论如何深入把握系统精髓要义与科学方法,切实推进新时代课程思政与法学教学更好融合,守正创新,提高课堂教学的实效性,使高校法学课堂与思政课程具有意义与建设性。

2. 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学的价值意蕴

(一) 响应法治人才培养的战略导向

2021年,《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公布,《规划》指出要向着全面建成法治国家、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不断前进。“培养和造就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4],其中,“高素质、高质量”的法治中国建设人才的培养需要高校课程思政教

育的大力支持。在满足专业课程建设的理论、素材、内容和资源方面的独特性上,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学教育过程可以形成体系完备、协同高效的教育指导体制,最终实现培养德法兼修、信念坚定的高素质法治人才的育人目标。

(二) 塑造法治人才价值的育人归宿

“课程思政”建设作为我国教育未来长期战略方向,影响深远。高校作为孕育法治人才的重要阵地,随着当前社会的发展与时代的进步,应积极探索思想政治于法学课程中的因素,将课程思政有机贯穿于法学教育的全过程,致力于向社会输送“高素质、高质量”的法治中国建设人才。因此,高校法学教育教学改革势在必行。“其他各门课都要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5]。教育部于2020年就对此作出响应,《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作为纲领性文件为此改革指明了方向,各高校应致力于将专业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重点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爱国主义教育,帮助学生筑牢正确的价值根基。

3. 课程思政融入法学教育的现实制约

(一) 部分教师课程思政建设内生动力匮乏

现阶段,对于高校法学教育而言,“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进程存在两大问题。一方面,部分教师思想层面上认识不足,对于课程思政的研究还停留于表面,没有进行系统的深度挖掘,对其内涵研究浮于表面,更有甚者直接忽视课程思政的内涵,思政内容较少甚至于无。缺乏“课程思政”内涵的教学,法学生的价值取向易与主流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背道而驰,这将严重限制学生未来的发展道路。另一方面,部分教师在知识架构上存在显著的“失衡”现象。相较于在法学专业领域的深耕细作,其对课程思政学理层面的积淀显得较为单薄。若将思政内涵视为决定教育方向的关键因素,这一领域理论研究的匮乏,极易导致教学实践失去理论根基。这种认知短板若不补齐,法学教育便可能与马克思主义法学观产生偏移,背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既定轨迹。教学思政内涵与专业课程是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的存在,盲目追求学术研究,忽视思政内涵的行为在高校教师群体中普遍存在。提高高校教师对课程思政内涵的关注度以及运用率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将其一下提升到与学术研究并重,无异于揠苗助长。为适应新时代的需求,应当提倡教师加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学习,其程度与学科知识相匹配,扛起新时代教师铸魂育人的神圣使命。

(二) 专业教学与思政引领协同机制落后

思政课程与法学专业存在着天生的联系,随着近年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发展与完善,思政课程与法学专业的融合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而在高校课程实践中,思政课程教师与法学教师往往存在协同缺失的问题。由于学科交叉却又不是完全包含的关系,于思政课程教师而言,其不具备对其他学科足够的知识储备。于法学教师而言,其也表明课程内容与思政课程没有开展协同教学的必要性,他们在本质上并无联系,在教学方式与内容也相去甚远。以本科生教学为例,在课程大纲的规划中,思政课程一般在大一期间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的老师以公开课授课;而专业课则贯穿整个大学时期,由法学院系的学科教师任教。由此不难看出,课程大纲在设计之初就存在专业课优先于公共课的问题,大纲对思政课程教学的覆盖度直接反映在学生对课程思政教学所传递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解度上。

同时,即使处于同一院系的教师,行政岗位与教学岗位亦缺乏协调合作。行政岗位负责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而这两岗位之间平行发展,教学岗的教师无法在育人过程中获得来自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信息反馈,思政内涵的教学工作往往停留在“教学”层面,对其效果往往不得而知。“行政干好行政,教学做好教学”这种固化的思维,长期留存在高校教师群体之中,长此以往,教师“教书育人”的形象将仅仅停留在“教书”层面,“育人”形象不复存在。因此,优化结构体系的内在要求,在于打破部门与岗位的

壁垒, 构建行政、教学、教辅三位一体的协同机制, 确保法治信仰的培养不仅存在于课堂的讲义中, 更渗透进学生日常管理的点滴之中, 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员育人的法学教育新格局。

(三) 实质监督缺失与物质保障不足

要实现高校法学教育“课程思政”相对稳定的建设过程, 离不开有效的监督, 然而从指导性配置层面来看, 部分高校内部尚未实现平衡。首先组织系统内部呈现其实质性监督缺位。其一, 监督者的人员结构组成与现实的监督需求不匹配。组成人员年龄偏高或专业知识不对口, 最终往往形式审查居多。其二, 督导者作为外行, 欠缺相关的判断能力, 因此对于学术问题或是价值导向问题的判断并不精确。其三, “课程思政”建设过程监督工作量大且具体标准与方式欠缺, 形式监督与实质监督的取舍尚不明确。其次, “课程思政”教学的专项经费保障缺失。而课程思政融入法学教育的改革离不开资金的支持。一方面, 教学方法、内容的改革与创新的过程将产生一定的经济成本; 另一方面, 法学教师在此过程中付出的脑力与体力劳动所需的对价, 也是一笔不可忽视的费用支出。但现实中, 高校并未设定专项经费保障, 其申请往往需要依赖行政性文件的传达, 申请的资金数量也有限。尽管如此, 有限的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依旧没有配备明确的实施指导规则, 这对提高教师在“课程思政”内涵教学改革中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只会适得其反。

4. 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学的三项内容布局

贯彻思想政治于法学教育的有机集成, 离不开全面且系统的内容布局作为支撑。以“三布”深刻把握思政有机融入法学人才培养的基本环节, 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持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等, 蕴含着完全可以与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内容相衔接的课程思政元素, 高校法学教师和思政教师可协同进行实践教学, 引导学生理解感悟和身体力行。

(一) 树立价值根基是高校法学课程思政内容布局的精神性导向

高校法学教师将组织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政策践行、传播于法学课堂与法学研究, 切实办好“课程思政”, 承担起教育法治强国的责任, 必须具备高度的、与教育强国使命相匹配的、完整而深刻的政治素养。这不仅是获得理性政治认同、胸怀“国之大者”政治情怀的内在要求, 归根结底更是拥有统摄性的坚定政治信仰这一先决条件。教师心中有信仰是上述问题的基石, 教师团队可通过加强学习、协同教研提升思政育人能力[6], 始终应保持正确的政治敏感度, 坚持引导大学生树立共价值根基, 以坚定理想与信念, 捍卫社会主义法治。

(二) 核心价值追求对高校法学课程思政内容布局的系统性保障

具体落实到课程思政建设, 就需要结合法学知识与思想政治理论, 从而形成教育协同效应, 推进和实现“三全育人”, 达到思政教育效果最大化, 最终实现立德树人的根本目的[7]。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 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 然现阶段高校的核心价值观教育面临许多现实的问题。信息时代的发展节奏快, 学生接触到的信息多元且复杂, 其价值观的形成受种种因素的影响。国际上, 西方文化的影响与冲击, 使传统文化所体现的价值观与文化遗产的教育作用逐渐弱化, 学生的个人价值观具有不稳定性 and 差异性, 仅停留在纸上学习, 并未将其落实到自我的生活中去, 同时更多注重个人价值的实现。例如, 在法理学的课堂中, 通过对比, 让学生直观感受“法治”与“人治”的差异、体会法治精神的重要性, 引出思政的内涵与价值, 强调思政与法治相结合是现代国家治理的根本保障, 是保障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基石。

(三) “知行合一”理念对高校课程思政内容布局的创新性调整

课程思政的协同理念需紧跟专业课程的实践讲授发挥教育功能。例如, 在宪法学课程的教学实践中, 教师可依托《宪法》文本中确立的政治协商制度, 设计并开展“模拟政协”教学实践活动。引导学生自主

组成小组,围绕现实议题选定调研方向,深入实际开展实地调查,通过团队协作形成正式提案,并最终组织评议与成果展示,从而在具象化的实践过程中深化对宪法原则与制度内涵的理解。在这一过程中,法学生扎根现实、知行合一,不仅锻炼了其参与民主生活的实际能力,更促使他们将民主知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有效推动了学生在知、行维度的统一:于实践中深化对社会与制度的理解,在协作中提升参政议政能力,最终筑牢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认同与信念。

5. 课程思政融入高校法学教学的五条路径设计

高校将课程思政融入法学教学,从严落实立德树人这一重要举措。通过系统化、动态化、常态化、制度化和结构化的“五化”路径设计,使法治中国建设理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全面依法治国”“核心价值观”等重要论述与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理念和实践高度融合,凸显高校教育在构设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中的重要作用。

(一) 系统化设计:结合建设规划,精炼重要教学主题

课程思政建设是一项政治工作,也是一项长期战略建设。高校领导部门在此过程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指挥官角色,关乎整个建设推进工作的全局,也承担着极大的责任。新时代,高校总体规划布局之初,需将课程思政建设考虑在内,形成以高校领导部门为顶,法学院落实推动,法学学科教师具体实施的金字塔结构。当然,这一结构的稳定离不开专项建设经费。于细处,课程教学大纲的制订与完善需要高校逐渐完善,深挖其中的思政元素亮点,修订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突出其中的思政特点。高校还应通过加大课程建设立项的资助来激发法学教师学习课程思政的主动性,在专业课的教学中灵活运用。

(二) 常态化设计:结合教研活动,调整重要教学方式

法学教师应从自身出发提高政治素养。高校通过开展思政素质培训,高校应当鼓励法学教师将研究方向与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结合,提高教师“课程思政”的教学能力。法学教师自身应具备与其专业知识相匹配的思政内涵,并且在法理学、宪法学、刑法学等课程教授中有机融合,引导学生结合所学知识,运用法治精神分析案例。例如,依托宪法日活动、模拟法庭、法律诊所等课程嵌入包含法治精神、绿色原则、公序良俗的案例,遵循一套具备“案情呈现-法理分析-价值探讨”思政意义案例导学的方式,发散到学生中去的积极传播、模范实践能力;并根据反馈调整教学策略,以提高教学质量,增强课程对学生实际需求的适应性^[8]。同时,院校应当严格保障在论文、项目、著作等学术研究方面的经费投入,通过刚柔并济的政策保障,稳健提高高校教师的思政内涵水平,锻炼教师开展“课程思政”的能力。

(三) 动态化设计:结合资源开发,完善重要教学内容

落实资源配置保障机制。首先,从源头上保障“课程思政”教学活动所必需的专门经费处于充裕的状态。高校对于“课程思政”改革建设设立专项经费,并保障相应的资金储备充裕,特别是在教材、讲义以及第二课堂的专项经费投入上。其次,优化经费分配结构,在经费的运用上,保障每一笔经费用得其所。高校设置相关的经费使用细则及规则,均衡文理学科。最后,构建全程监督体系,监督每笔专项经费的使用过程。高校设立专项小组监督经费的流向,督促其遵循相应的备案流程,以求专项经费的投入公开、透明且具体。

(四) 结构化设计:结合实践活动,丰富重要教学案例

近两年大环境的影响下,线上教学成为大热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方式在高校中较为常见。相较于线下教学,线上教学平台依托其互联网优势可以提供更多的教学视频和学术信息,同时学习时间更为灵活可控。发挥线上教学的优势,将两者相互结合,法学生在线上学习法学理论知识,于线下通过实践教学加强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并融入思政元素,在理论与实践不断结合的过程中提升实践能力。毫无疑问,在此过程中并非一蹴而就。然而,在分析和解决问题过程中,针对学生的反应及他们思考方式中

暴露出的缺点, 对此进行针对性的思政教育, 无疑事半功倍。

(五) 制度化设计: 结合课堂推展, 突显重要教学效应

课程思政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 要将各领域、各环节教育因素呈现出来, 使其产生综合效应, 形成教育合力[9]。促进思政课程教师与“课程思政”教师的衔接。思政教师与法学教师需携手合作, 高校应当创造条件确保这一合作的进行, 确保教师在这场通力合作中毫无后顾之忧。思政与法学深度融合, 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大旗不倒。加强院系管理岗与教学岗之间的联系与互动, 必须建立行政岗与教学岗在思政教育方面的协同互动。二者不是平行关系, 而应有所交叉兼容。岗位之间不是独立的个体, 在学生的价值引领这一事项上, 二者需要通力合作, 各自发挥自我的优势作用, 教学岗作为育人的先锋, 行政岗做好宣传与后期反馈的作用, 各司其职, 联动协同。

6. 结语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融入高校法学教育建设, 其目标在于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要使此理念深入人心, 使教学之内容拓展丰富, 使教师之能力普遍提升, 使协同之机制健全稳固, 最终使高校立德树人之成效切实可见, 大步提高。不仅需要确立科学的课程思政建设理念和系统的课程教学观, 也需优化高校法学培养方案, 深入开展宪法法治教育, 并深化法律职业伦理建设, 使学生胸怀“国之大者”, 将小我融入大我。在深刻学习并把握法治中国建设理念的内涵和核心要义的基础上, 使课程思政理念能够充分有效地运用到高校法学课程与教学实践全过程。在大力推动高校课程的过程中, 法科生们学习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同时, 融合法治中国建设理念为代表的先进理论和思政教育, 在高校课堂学习与实践中深刻认识和理解思政和赋予爱国精神新的时代意义。高校法学教师以此为目标, 促使学生努力成为促进国家全面发展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永续动力, 为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创新蓄力, 找到法治教育成为法治国家建设的标志性事业的最佳途径。

基金项目

本文得到以下项目支持: 浙江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法理学》(kcsz20220112)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https://www.gov.cn/zhengce/2023-02/26/content_5743383.htm, 2024-07-22.
- [2] 中共中央委员会.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N]. 中国证券报, 2024-07-22(A07).
- [3]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0-06/06/content_5517606.htm, 2024-07-22.
- [4] 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1/10/content_5578659.htm, 2024-07-22.
- [5] https://www.gov.cn/xinwen/2017-02/27/content_5182502.htm, 2017-02-27.
- [6] 郭敏, 白海文. “现代汉语”课程思政元素融入路径探析[J]. 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25, 24(4): 82-85.
- [7] 姚彦琳.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课程思政建设路径探索[J]. 常州工学院学报(社科版), 2021, 39(6): 136-140.
- [8] 魏亚婷. 基于“三生”教育的高职大学语文课程思政教学研究[J]. 佳木斯职业学院学报, 2025, 41(11): 214-216.
- [9] 陈敏荣, 成吕甜. 课程思政视野中专业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J/OL].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1-10. <https://link.cnki.net/urlid/42.1855.C.20260228.1539.004>, 2026-03-20.